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事务所”），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2、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3、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异议。

4、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拟继续聘任司农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0 年 11 月 25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 6 号 704 房-2

首席合伙人：吉争雄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司农事务所合伙人 36 人，注册会计师 17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92 人。

3、业务信息

2025 年度，司农事务所未经审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13,529.21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12,194.0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7,160.34 万元。

2025 年度，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49 家，主要行业有：制造业（27）；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批发和零售业（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3）；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建筑业（2）；采矿业（1）；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房地产业（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教育（1）；不含税审计收费总额 5,407.17 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7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773.38 万元（未经审计），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从成立至今没有发生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10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伟，2011年8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司农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2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盛雄，2018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司农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经理。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IPO改制及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再融资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朱林，2016年3月成为注册会计师，自2011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3年开始在司农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李伟、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吴盛雄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拟委派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朱林近三年未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3、独立性

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费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与公司协商确定。公司2026年度审计费用合计90万元（包含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内部控制

审计费用)，与上年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司农事务所的业务资质与执业质量进行了解，并对司农事务所的相关资质进行了核查，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实际情况，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综合资质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及内控状况进行审计，具有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司农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表决情况及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